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批前公示

现将我局受理的大埔县三河镇汇东村村民张国栋 位于大埔县三河镇汇东村百子地 大埔县三河镇重点项目拆迁安置用地 用地面积 75 m² 的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申请事项批前公示如下（公示编号 DB2024008）：

公示期限：	2024年6月4日至2024年6月13日														
用地性质：	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土地用途：	二类城镇住宅用地												
土地使用强度：	容积率≤4.0，建筑层数≤4层，建筑高度≤15米。														
建设用地规划红线图：	申请建设单位(个人) 大埔县土地房屋征收安置中心 用地性质 二类城镇住宅用地(070102) 用地地点 三河镇汇东村百了地 单位:米 用地面积 73m² 比例:1:500 图例 建筑建源 用地红线 <table><tr><td>容积率</td><td>≤4.0</td><td>建筑密度</td><td></td><td>停车位(个)</td><td></td></tr><tr><td>建筑高度</td><td>≤15m</td><td>建筑层数</td><td>≤4层</td><td>绿地率</td><td></td></tr></table> 备注：此地块为大埔县汇东村征收安置地，原计划用地编号为180228号建设用地规划红线图自修。 说明 本图是根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和《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要求，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经规划部门审核后编制。图中所示用地范围、建筑密度、建筑层数、建筑高度、停车位、绿地率等指标，均应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标准。如有疑问，请及时与规划部门联系。 设计单位：大埔县自然资源局 设计日期：2024年2月11日			容积率	≤4.0	建筑密度		停车位(个)		建筑高度	≤15m	建筑层数	≤4层	绿地率	
容积率	≤4.0	建筑密度		停车位(个)											
建筑高度	≤15m	建筑层数	≤4层	绿地率											

有关该用地的详细信息，可到我局所有者权益与开发利用股查询，申请人、利害关系人可在公示期限内以真实身份向我局提出书面意见并附联系方式，如逾期未提出的视为放弃申诉权利。

联系地址：大埔县湖寮镇内环西路 1 号，联系电话：0753-5556611

大埔县自然资源局

2024 年 6 月 3 日